

## 违规吃喝不可有 酒驾醉驾要远离

### 典型案例

#### 1.益阳市司法局原党组成员、副局长罗俊伟**违规组织吃喝并酒后驾车问题**

2023年3月2日晚，罗俊伟在参加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集中轮训研讨班时，违规组织6名公职人员在益阳高新区某民营企业内部食堂聚餐并饮酒。次日凌晨，罗俊伟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公安机关查获。经现场酒精含量呼气测试，其结果为67mg/100ml。2023年5月，罗俊伟受到罚款两千元、暂扣机动车驾驶证六个月的行政处罚。2023年10月、11月，罗俊伟先后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和免职处理；其他相关人员均受到相应处理。

#### 2.湘乡市东山街道原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谭波**违规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宴请并酒后驾车问题**

2022年11月21日晚，谭波与相关公职人员违规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谢某安排的宴请并饮酒，谭波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公安机关查获。经现场酒精含量呼气测试，其结果56mg/100ml。后谭波受到罚款一千五百元、暂扣机动车驾驶证六个月的行政处罚，并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和免职处理。

### 纪法链接

####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第28条** 对违法犯罪的党员，应当按照规定给予党纪处分，做到适用纪律和适用法律有机融合，党纪政务等处分相匹配。

**第34条** 党员犯罪，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给予开除党籍处分：（一）因故意犯罪被依法判处刑法规定的主刑（含宣告缓刑）的；（二）被单处或者附加剥夺政治权利的；（三）因过失犯罪，被依法判处三年以上（不含三年）有期徒刑的。

####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规定》

**第23条**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犯罪，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给予开除处分：（一）因故意犯罪被判处管制、拘役或者有期徒刑以上刑罚（含宣告缓刑）的；（二）因过失犯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刑期超过三年的；（三）因犯罪被单处或者并处剥夺政治权利的。因过失犯罪被判处管制、拘役或者三年以下有期徒刑的，一般应当给予开除处分；案件情况特殊，给予降低岗位等级处分更为适当的，可以不予开除，但是应当报请事业单位主管部门批准，并报同级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备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第133条** 醉酒驾驶机动车构成危险驾驶罪，处拘役并处罚金。若醉酒驾驶机动车发生重大事故，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可能构成交通肇事罪等更严重的罪名，应依照相关规定从重处罚。

（综合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地方纪委监委网站）